

证券代码：002650

证券简称：加加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2-012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进展暨签署合同解除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顺易”），于2020年5月19日共同签署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0）。双方签署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，截至目前双方未就具体合作事项签署正式的合作协议。

2022年1月24日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就双方战略合作事项共同签署了《合同解除协议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《合同解除协议》主要内容

甲方：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

乙方：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于2020年5月19日签订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由于业务结构需求和外部市场环境变化，双方未能根据原合同开展业务活动。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就原合同的解除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1、原合同自2022年1月24日解除，自解除之日起，原合同中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一并终止。

2、甲、乙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，不存在因签署、解除原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、纠纷及其他未了事项。

3、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（含授权代表）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《合同解除协议》是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

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，谨慎投资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《合同解除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24日